

上海是中国电影的发祥地,多数魔都人都有着看电影的传统,并一代代传承下去。鲁迅一生看过170部电影,从中得到“精神的苏息”。到上海后的10年,他看了140部电影,习惯于买位置最佳的头等票。他与许广平一同出去看电影时多数步行,去远处就坐汽车,很少坐电车,黄包车是绝对不坐的,遇到意外躲避不方便。从上世纪90年代后期到21世纪的最初10年,我每周几乎要在影院看两场电影。只有在封闭空间中,在精美的光影音效下,跌宕的情节才能完全铺陈。在电影院的一百多分钟可说是虚拟的人生之旅,而神秘、曲折和是非正是让生活美味化的香料。

影院男女的风流年代

何菲

我住在上海影城附近有许多年了。这块1949年前曾是哥伦比亚大学,教授伦比亚民子女基本的马术,后来成了长宁板桥坊,1991年成了上海文化地标之一:上海影城。好友曾在市委宣传部文艺处工作,当年他陪同分管城市建设的倪天增副市长来刚落成的上海影城参观,犹记倪副市长登临这座沪上首家五星级电影院最高处的楼层,意气风发地指点四周景观,欣喜与兴奋之情溢于言表。当时上海大剧院、上海东方艺术中心、中华艺术宫、梅奔等都

我成了自由人。去参加会议或在大学里任教,先要我亮明身份,或者说要填报单位。我说,我没有单位,或者说,单位里没有了我。真什么哪?

想在乡下生活时,有铁匠潘、香油李、剃头赵,简单明了。职业加上姓氏,也就成了一个人混社会的身份。现在想想,人家那些职业,何曾是一两天获得的名号。铁匠潘,三辈子打铁,爷爷打、老爹打、儿子打,潘家的女人也打。集市上,你一锤,我一锤,叮叮当当,那声音是集市上最美的音符。节奏感伴着伸出炉膛的火舌,看上去是红红火火的生活印象。农民打铁锨、

还没有建成,上海影城中区中心城区气势最恢宏的文化设施,的确让人自豪。

每年六月,上海国际电影节电视节期间和各种新片首映期间,常能见到各路明星在上海影城出没。那些美好的电影节回忆夹杂着湿漉漉的黄梅天的气息。黄昏下班后,我经常在影城的冰激凌店吃冰激凌球,喝咖啡,望野眼,时常看到各部新片首映礼的横幅海报,看到明星和中外影迷,总想着明天就来,却因为看电影太容易反而少了动力,频率不算很高。这些年,爱茜茜里冰激凌店、真锅咖啡、马哥波罗、克莉丝汀、兜率宫火锅等陆续关闭,上海影城也紧随上海城市更新的步伐,经过一年的重新装修,焕然一新。

焕新后的上海影城顶楼是座露天酒吧,开阔敞亮,能看到西区的云舒云卷。大光明、国泰、衡山等老牌电影院矗立于写满故事的老地段,有着不凡的出身,辉煌的历史,且在我的青春时代依旧发挥着作用,留下许多故事。而黄浦剧场、胜利电影院、平安电影院、东湖电影院等尽管历史悠久,却与我的经历际遇关联不大,所以几乎无感。1999年情人节那天,在梅龙镇广场,“新贵”环艺电影城开张了,很快它将两公里之外的“大光明”

赶出了第一排。而今,梅龙镇伊势丹即将关闭,环艺影城早已易名,前程未卜,而坚挺的“大光明”却有了天荒地老的意思。建成开业于1952年的“花园影院”衡山电影院调性与衡山路相得益彰,似乎从未大红大紫,却也始终有着固定的粉丝。在西区读过大学的女生大约很少有没去过衡山电影院的,这个爱好也会持续到她们中年以后。记得我在衡山电影院看过不胜枚举的文艺片。曾经的灰白墙面、三角尖顶、明星海报藏在外墙爬山虎中的细节,使得衡山电影院总在我的睡梦中出现。以前的衡山电影院硬件实在算不得好,座位也相对简陋,却能勾起我许多传统记忆,氛围独一无二。2009年衡山电影院焕新后,与衡山路还是适配的,只是与我不再有粘连感,于是也很少去了。

我年轻时去得最多的还有美罗城五楼的柯

里藏着每个村庄的历史,他比老教授还老教授。有一年,媒体上评论起院士作假的事情,我就想,倘若一个村庄就是一个国家,铁匠潘绝对是这个村货真价实的院士。铁匠潘的淬火功夫名扬天下,邻省的铁匠也来学艺,只是据说潘家手艺不外传,而且传男不传女,女儿们打铁的叮当声,就不是那么脆响。

乡间出高人,剃头赵也有绝门功夫,譬如他会刮脸,顷刻可以让你脑门和脖颈,光滑明亮;又会捏出眉心处的红点。

特别是他剪头时,梳子、剪刀和推子,嘣嘣作响,犹如演奏乐曲一样。表演者快乐,理发者也是享受。理完发,嘴里啦啦从头顶到肩膀,那份受用,别提让人多自在了。又是乡里,嬉闹中就剪了头发。有人外出做生意,头发疯长盖住了眼帘也不剪,一定要回村再理发。剃头李也促狭,故意在理发到一半时逗笑那人,惹得周围人前仰后合。作家朋友闰凡利,早年就是一个剃头匠,和牙医作家余华一样,他们本

是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人才。闰凡利多年后的小说,依然有剃头匠的韵味;余华的作品也是。村里的剃头李,要是也能转行做一个作家,我想,也不一定亚于他们。真正的大师在民间,小时候我见到的高手,一个比一个真实,身份却一个比一个简单。如今,我在城市里生存,铁匠、卖香油的,我从来没见过。去理发,也很难享受到那份音乐般的悠然。有一次,会间接到一位先生的名片,名头一面写不开,还写在了背面,如今,却再也回忆不起那个人的面容。脑子里倒经常想起铁匠的黑、香油的香、剃头匠的怪笑。乡人的身份简单,脸就是心,话就是艺,调皮就是生活。

我锁定我的目标,又遇到要我亮明身份的主持人,我说我是一个散文作家。只不过我的底气不足,怯怯地答复人家。因为我没有铁匠沉实了几代的黑肤色,心里总觉得不踏实。



芳洲之树何青青(水墨) 杨正新

达超级电影世界和港汇广场六楼的永华影城。千禧初年,美罗城门口是著名的约会地,一楼的必胜客永远在排长队。思考乐书局人头攒动,星巴克、代官山、一茶一坐、回转寿司、王品牛排店里尽是时尚男女。那时还没有智能手机和打车软件,22:00—23:00很难打到车,因为那是商场打烊和电影散场的时间……当时的这些年轻的男女如今都已人到中年,在如今的繁花时代,搭上了中国高速发展的快车,享受到了各种切面与梯度的物质精神生活。这十几年来我去过无数购物中心里的电影院,它们是商场的标配,在流量上彼此依存。去吃饭闲逛时若突发兴致,有时也卡着表看场电影,不会特地前来,也没留下什么印象。影院竭尽全力能做到的体验改善,3D、按摩椅与爆米花,都敌不过一部影片的质量。

记忆深刻的倒是久远以前的长白电影院。小学时每到暑假就会去杨浦的姨妈家住一周,其中有个

重要项目就是去控江路内江路口的长白电影院看两次电影。午后赤日炎炎下,表哥捏着姨妈给我们的零花钱,坐上6路电车,途中每人一根紫雪糕,回程到家后每人一块中冰棍。放映时表哥凝神观赏打斗情节,而我则消灭话梅、牛肉干和汽水等一批零食。那时的电影记忆对

真地说起,我想做中国的《巴黎评论》。话音刚落,大家发出了爽朗的笑声。我有点摸不清头脑。大家说,这件事太难了,不亚于精卫填海、愚公移山。

我不得不承认,大家说的是对的。我是“两小儿辩日”里的“小儿”。即便如此,我还是会“大言不惭”地说同样的话,就像罪犯咬死作就被延宕了。

大学毕业前一个月,我进入一家传统纸媒实习,直到辞职干了5年零5个月。如果加上大三在另一家网站实习的10个月,我的“工龄”6年有余。

这6年里,我找到了自己想做的事——作家专访。这件事带给我的快乐,超过升职、加薪——好吧,现实中没有出现过“勒令”我从这三者里择一的情况。

最近我才弄清楚,自己为什么这么喜欢写作家专访。令我着迷的是,人与人的关系,以及对于人来说,什么是更重要的。作家恰恰是一群观察者,他们长期深入地观察人。

我还关心,在“斗兽场”里,我们是否只有“斗争”这一个选项?走到分叉路口,还有第三条路吗?我希望通过一个故事,促进人与人之间的理解,促进我们对自己的理解,哪怕只有一点。

两三年前的一次聚会上,我天

父亲腌菜的癖好越来越严重了。过去他热衷于芥菜、萝卜、黄瓜和大蒜,现在连白菜、辣椒、鸭蛋和海带结都要腌上一腌。冰箱的保鲜层里,摆满了他腌制食物大大小小的玻璃瓶。有一回,我看到玻璃瓶里放满了生姜。我问父亲,生姜为什么要腌?父亲说,腌一腌有味啊。果真没几天,吃饭时,他夹出生姜,津津有味地吃起来。为了吃到各种腌菜,父亲在家里囤积了许多食盐。有的是从附近超市买的,有的是成箱网购来的。

父亲是从什么时候热衷于吃腌菜的呢?具体一时间我说不清楚,只记得小时候,父亲吃饭时爱吃两根生的青椒,并且蘸着黑

酸酸的豆瓣酱。后来,他的爱好就在腌萝卜干上。他会亲自去挑选萝卜。那种水萝卜,他碰也不会碰,只会选那种口感差的。父亲解释说,这种萝卜腌好后有嚼劲。腌萝卜也有自己的一套方法:萝卜条晒干后,加入大量盐。渗出水后晒干,继续加盐。如此反复,不加一点水。这样腌好的萝卜干一咬一声脆。这几年,父亲腌制的蔬菜越来越丰富。有一年冬天,在搬家时,我不小心碰碎了一只硕大的玻璃罐。地上是一堆黄瓜条、胡萝卜、生菜和土豆片的混合之物。父亲心疼地踩了跺脚。他气得两天没有跟我说话。

过了一阵子,父亲查出高血压。母亲在一旁说,这下好了,以后不能吃腌菜了。父亲低着头说,血压不高的时候,也能吃一点。我和母亲相互看了一眼。母亲说,兴许就是吃多了腌菜,才得的高血压。父亲不说话了。接下来几天,母亲搬出冰箱里的玻璃瓶,悉数送给了邻居。那些囤积的盐,也被她用来腌鱼和猪后腿。

不知是不是母亲的督促起了作用,

我而言就是黑暗中的吃和打盹。长大后我再也没去过长白电影院。前些年路过时,发现原址变成了动乱的漫城,如今不知迭代成为怎样的业态。

认识一对耄耋之年的夫妻,先生89岁,太太88岁,结婚55年了,先生每周买花送给太太,太太每天做手冲咖啡,花销不大,但仪式感满满。他们每月都会在上海影城看两场新上映的电影,手牵手入场,散场后依然手牵手,从不气急败坏,永远气定神闲。这是世

父亲的血压平稳了下来。可没过半年,父亲的血压又升了起来。我们感到奇怪,这个期间,父亲按时服药,咸菜和酒都很少去碰。我们也不知道什么原因。后来有一天,父亲出差去了一趟外地。我回到家里翻找东西,在储藏室里找到一个纸箱子。打开箱子的那一刻,一股子熟悉的味道飘过来。箱子里放满了各式各样的酱菜,广式的、苏式的、湘式的都有。还有几包开封了,用橡皮筋紧紧地扎着。原来父亲一直在偷吃这些酱菜。等他回来后,母亲问他哪里买的?他看着别处笑了笑。他交代说,有一些是去景区玩的时候买的,另有一些是网上买的。母亲

没有责备什么,只是摇着头说,我以后再不管你了。无药可救,无药可救……

春节假期里,奶奶从老家来跟我们同住。父亲腌了许多小菜,端给奶奶。奶奶用筷子夹着一个品尝,品尝后对咸味逐一进行点评。我们站在一旁忍不住发笑。奶奶看着我们,严肃地说,盐可是好东西。

接着,她讲起过去的一件事。她说,你爸爸小的时候,村子里正在闹饥荒。吃的没有,盐更是没有。人身上一点气力都没有。你爸爸因为缺盐,脸上和腿上都浮肿起来。后来,村外田埂上发现一块奇怪的地方,种什么都不生长。有经验的人就说,那是一块盐碱地。我跟你爷爷就跑去挖,挖那里的土。将土带回来放到水里洗,从早到晚,一遍又一遍。洗剩的水放到太阳底下晒。晒出的盐花,放到稀粥里,才把你爸爸给救了。

无法想象,这样的事在父亲的身上发生过。我看了看父亲。他笑了笑,夹起一根腌黄瓜放进嘴里。这一次,我和母亲一句话也没有说。

界文化之都、演艺之都上海的市民应该有的生活趣味。想起浪漫如徐志摩陆小曼,结婚五年竟然没在十里洋场上海看过一次电影。徐志摩在给陆小曼的一封信中曾写:“你真的不知道我曾经怎样渴望和你两人并肩散步一次,或同出去吃一餐饭,或同看一次电影,也叫别人羡慕。但说也奇怪,我守了几年,竟然守不着一单个的机会……”

其实,上海的电影院永远不缺流量,缺的只是知己。

除去即将出版的稿子,我手上的存稿以及马上要采写的有十来篇,攒一攒还能出两本书,一本是“素人写作”,另一本是儿童文学作家采访集。

最初,想做UP主是为了“偷懒”——写完稿子后,不用联系媒体发稿。如果我在某家媒体开了专栏,也许不会这么强烈地想做自媒体。那时我忽略了,做UP主无异于“愚公移山”。

上个月,我在B站发了第一个视频,主要讲了为什么裸辞以及未来视频方向。有粉丝私信我:“恭喜你找到独属于你的黄金。”他还说:“朝闻道夕死可矣。”

我越来越觉得,我要去做一些只有我才能做的事。相较于世界名著,我更关心同时代的作家,我们都活着,有互动的可能。我准备讲小说,从我采访过的作家讲起,讲我的启发和感受。

有约稿的时候,我就写稿;没有稿费赚,我就看书,做视频,开直播。我写的稿子,无论是书评还是采访,都会成为做视频的素材。还有一些新项目找到我,我也很期待后续发展。

我的人生选择,都与“写作”有关,朋友送了一屏条幅给我:写字为命。



事情发展到今天这一步,显然超出了我的预料。裸辞是因为家中变故,离职后我是打算再找工作的。我去面试了两回,发现以作家专访为中心的工作并不多。

后来我对面的热情减弱——更现实的原因是,有出版社约我写作家专访,能做喜欢的事,还有钱拿,稳定地有不稳定的收入,找工作就被延宕了。

大学毕业后一个月,我进入一家传统纸媒实习,直到辞职干了5年零5个月。如果加上大三在另一家网站实习的10个月,我的“工龄”6年有余。

这6年里,我找到了自己想做的事——作家专访。这件事带给我的快乐,超过升职、加薪——好吧,现实中没有出现过“勒令”我从这三者里择一的情况。

最近我才弄清楚,自己为什么这么喜欢写作家专访。令我着迷的是,人与人的关系,以及对于人来说,什么是更重要的。作家恰恰是一群观察者,他们长期深入地观察人。

我还关心,在“斗兽场”里,我们是否只有“斗争”这一个选项?走到分叉路口,还有第三条路吗?我希望通过一个故事,促进人与人之间的理解,促进我们对自己的理解,哪怕只有一点。

两三年前的一次聚会上,我天

真地说起,我想做中国的《巴黎评论》。话音刚落,大家发出了爽朗的笑声。我有点摸不清头脑。大家说,这件事太难了,不亚于精卫填海、愚公移山。

我不得不承认,大家说的是对的。我是“两小儿辩日”里的“小儿”。即便如此,我还是会“大言不惭”地说同样的话,就像罪犯咬死作就被延宕了。

大学毕业前一个月,我进入一家传统纸媒实习,直到辞职干了5年零5个月。如果加上大三在另一家网站实习的10个月,我的“工龄”6年有余。

这6年里,我找到了自己想做的事——作家专访。这件事带给我的快乐,超过升职、加薪——好吧,现实中没有出现过“勒令”我从这三者里择一的情况。

最近我才弄清楚,自己为什么这么喜欢写作家专访。令我着迷的是,人与人的关系,以及对于人来说,什么是更重要的。作家恰恰是一群观察者,他们长期深入地观察人。

我还关心,在“斗兽场”里,我们是否只有“斗争”这一个选项?走到分叉路口,还有第三条路吗?我希望通过一个故事,促进人与人之间的理解,促进我们对自己的理解,哪怕只有一点。

两三年前的一次聚会上,我天

真地说起,我想做中国的《巴黎评论》。话音刚落,大家发出了爽朗的笑声。我有点摸不清头脑。大家说,这件事太难了,不亚于精卫填海、愚公移山。

我不得不承认,大家说的是对的。我是“两小儿辩日”里的“小儿”。即便如此,我还是会“大言不惭”地说同样的话,就像罪犯咬死作就被延宕了。

大学毕业前一个月,我进入一家传统纸媒实习,直到辞职干了5年零5个月。如果加上大三在另一家网站实习的10个月,我的“工龄”6年有余。

这6年里,我找到了自己想做的事——作家专访。这件事带给我的快乐,超过升职、加薪——好吧,现实中没有出现过“勒令”我从这三者里择一的情况。

最近我才弄清楚,自己为什么这么喜欢写作家专访。令我着迷的是,人与人的关系,以及对于人来说,什么是更重要的。作家恰恰是一群观察者,他们长期深入地观察人。

我还关心,在“斗兽场”里,我们是否只有“斗争”这一个选项?走到分叉路口,还有第三条路吗?我希望通过一个故事,促进人与人之间的理解,促进我们对自己的理解,哪怕只有一点。

两三年前的一次聚会上,我天

十日谈

选择 责编:殷健灵